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银政办发〔2023〕33号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实施方案 (2023—2025)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已经市政府第27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实施方案

(2023—2025)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着力改善和提升河湖水生态环境质量，实现“河更畅、水更清、岸更绿、景更美、人更和”的目标。市委、市政府决定在全市域开展美丽河湖建设，切实提高城市生态宜居度，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和美好城市生活的需要。结合银川市河湖水系自然禀赋，统筹水安全、水环境、水生态、水文化等要素，制定以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自觉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以建设美丽中国、美丽新宁夏和美丽银川，增强人民生活福祉为根本出发点，以宁夏21景中鸣翠湿地、沙湖鸟国为典型经验，紧扣银川市“四个示范引领”，围绕“两纵八横多湖”水网布局，系统实施水系连通、水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等项目，提档升级园林绿化景观效果，配套建设环水公园、滨水步道、亲水平台等，打造“一湖一景、一河一韵”，切实将优质河湖生态资源转化为绿色发展新动能，不断放大“国际湿地城市”品牌效应，奋力开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示范市新局面。

(二) 基本原则

——坚持安全为本。深刻认识水利工程在基础设施网络建设的突出地位，强化水旱灾害防治，将提高河湖防洪排涝能力、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人水和谐发展放在美丽河湖建设的首要位置，进一步完善河湖防洪排涝体系，全面提升河湖水域安全管理能力，守住安全底线。

——坚持生态优先。牢固树立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生态文明理念，注重河湖生态修复与管理保护，保障河湖生态基流，完善河湖生态体系，加强河湖岸线生态化建设，还生态空间于河湖，全面构建自然连通的河湖水网格局，确保“清水绿岸、鱼翔浅底”生态景象处处可见。

——坚持系统治理。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将美丽河湖建设与全球湿地城市、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园林城市、旅游休闲示范城市相统一，与海绵城市示范市建设和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城市建设相结合，统筹谋划、综合施策、协同推进，营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水生态环境。

——坚持文化引领。以保护传承黄河文化为目标，结合生态公园、湿地公园建设，充分挖掘河湖水文化，将美丽河湖建成传承黄河文化、治水文化的新节点、彰显地方历史文化的新载体。

——坚持共享共管。以现代化、智慧化河湖建设运行管理为导向，提升河湖管理信息化水平，探索建立灵活多样的管护形式，强化上下联动管理和公众参与社会化管理，形成“智慧管水”“智慧治水”的现代化河湖管理保护新格局。

——坚持“四水四定”。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方针，严格项目审批管理，强化涉水项目

水资源论证和用水审批，严禁耗用黄河水挖湖造景，全面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力度，强化生态空间管控，坚决遏制“挖湖造景”冲动。

二、组织领导

为确保美丽河湖建设顺利开展、有效推进，成立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领导小组。

组 长：王向豫 市委常委、政府副市长

副组长：雍 辉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李全才 市政府副市长

刘甲锋 市政府副市长

成员单位：市发改委、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局、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旅广电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审计局、市综合执法监督局、市市政管理局、市体育局、市园林管理局、市投资促进局、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检察院，各县（市）区人民政府、银川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水务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承担领导小组交办的日常工作；做好与自治区有关厅局对接沟通工作，组织、协调各有关部门、各县（市）区按照各自职责做好相关工作落实；沟通提出需要由领导小组研究解决的问题及相关建议；会同政府办公室做好会议筹备、组织和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导落实；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建设目标

（一）总体目标

厚植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培育广大市民对“塞上湖城”“水韵银川”的自豪感和归属感，坚持水岸同治、区域联治、部门共治，在全区率先建成“安澜净美、水丰草美、岸带秀美、治水慧美、人文弘美”的美丽河湖。到 2025 年，全市湖库沟渠连通的生态水网体系更加完善，河湖岸线监管率达到 100%，河湖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40%，生态用水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国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保持在 100%，全市主要河流、湖泊、水库及排水沟道水质全面达标，河湖生态系统健康稳定；重点河湖岸线植被覆盖率大于 75%，城市建成区内河湖岸线运动休闲设施全覆盖，人民群众亲水、近水、乐水的参与感、体验感显著增强。将典农河、阅海湖、七子连湖、鸣翠湖等一批河湖打造成美丽河湖新高地，全市建成美丽河湖 24 条，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经验和路径在全区形成示范，努力建成自治区美丽河湖建设示范市。

（二）“示范引领点”建设目标

始终把典农河作为美丽河湖建设的主轴线，以水为脉、以绿为底、以美为题，一体化推进“水、岸、林、草、园”综合治理，着力打造美丽河湖五个“示范带”、两个“示范区”和一个“示范园”。五个“示范带”即典农河贺兰山路段（亲水大街—丽景街）岸线带、典农河亲水大街段（六盘山路—贺兰山路）岸线带、典农河金凤五路—宝湖路段岸线带、典农河南环水系段岸线带、红花渠岸线带；两个“示范区”即阅海湖片区和七子连湖片区；一个“示范园”即阅海 9 号湖生态湿地园。

四、重点建设任务及分工

（一）补齐防洪安全短板，着力建设“安澜净美”河湖

1. 提标建设湖库沟道防洪工程。全面落实重点河流沟道度汛

责任，强化水旱灾害防御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四预”措施，加快建设数字孪生防洪预警监管平台。加大典农河、桑园沟、西大沟、芦花沟、第二排水沟、永二千沟、四二千沟等泄洪能力建设和芦草洼滞洪区、芦花滞洪区调控能力建设，重点实施贺兰山东麓防洪体系提标改造工程、黄河银川段三期治理工程等一批防洪工程，切实提高城市核心区防洪能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到 2025 年，将贺兰山东麓打造为安全可靠的防洪屏障，黄河银川段防洪标准提高到 100 年一遇。

责任部门：市水务局、市应急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全域推进海绵城市示范建设。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深刻把握海绵城市建设内涵，将海绵城市建设纳入到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通过下沉式绿地、雨水花园、植草沟、透水铺装等绿色措施，充分发挥建筑、道路、绿地和水系等对雨水的吸纳、蓄渗和缓释作用，提高雨水收集和利用水平，全面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增强城市韧性。重点实施金凤区南部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兴庆区东部雨污分流、银新干沟（贺兰山路—丽景街）段恢复等工程建设。到 2025 年，建成区 40% 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河湖和地下含水层对雨水径流的“吐纳”和“储存”能力进一步增强，加快构建生态、安全、可持续的城市水系统。

责任部门：市住建局、市市政管理局、市园林管理局、市水务局，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人民政府，银川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3.持续深化河湖“四乱”专项整治。全面落实“河湖长+检察长+警长”机制，把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整治与河湖“清四乱”行动紧密结合，坚决取缔非法缩窄、挤占、填埋河道等影响行洪及侵

占河湖沟道管理范围的“四乱”问题；列入自治区河湖名录库的河道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和界桩埋设工作实现全覆盖；常态化开展河道采砂监管，对贺兰山山洪沟等禁采区加强管理巡查、执法和突发事件处置，切实维护山洪沟行洪安全。到 2025 年，全市河湖“四乱”及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得到有效遏制，河湖“四乱”实现动态清零。

责任部门：市水务局、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综合执法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二）加强生态修复保护，着力建设“水丰草美”河湖

4. 一体推进水生态修复和治理。按照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要求，以健全连通水网体系、修复水生态、治理水环境为重点，编制完成《银川市水网体系规划》，分年度重点实施典农河、鸣翠湖、七子连湖、元宝湖、犀牛湖等一批水生态修复项目，重点入黄排水沟（第二排水沟、四二千沟下段、第四排水沟、第五排水沟）、陈家湖片区、南环水系、丰庆沟等一批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运用水下森林、生态驳岸恢复、生态缓冲带建设等水生态修复措施，逐步构建多样、完整、健康的河湖生态体系。重点开展贺兰县、兴庆区水美乡村建设、金凤区北部片区河湖整治等项目，加快构建全市水系连通、河库互补、引排顺畅、利用高效、美丽健康的生态水网新格局。探索实施银川市东部片区生态环境引领经济发展 EOD 项目，以兴庆区大新渠周边水环境综合治理为主线，实施水环境综合治理、污水再生及资源化利用、河湖连通等工程，进一步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推动生态环境向生态经济转化。

责任部门：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

(市)区人民政府

5.统筹开展河湖生态水量调度。启动芦苇洼滞洪区生态用水调蓄水库项目可行性研究，实施七子连湖调蓄水库项目建设，加快再生水管网与河湖互连互通，科学调度河湖生态用水，重点解决枯水期生态补水不足、水体流动性差等问题，达到生态补水“丰存枯补、多源补水”的调度效果。重点实施第二第四污水处理厂片区、第六污水处理厂片区、第七污水处理厂片区（南部）再生水河湖生态补水、兴庆区东南部再生水综合利用工程，健全典农河多点补水体系，推动再生水补给河湖生态用水。到2025年，再生水补给河湖利用率达到40%，典农河、鸣翠湖等重要河湖生态水量得到有效保障，全市重点河湖沟道实现碧水长流。

责任部门：市水务局、市市政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6.有效保障水域岸线生态功能完好。坚决守好“水域面积只增不减、只扩不缩；水质只能更好、不能变差；岸线两侧景观带只能添景不能减绿”的三条底线，积极开展重要河湖水质监测，大力推进水土保持工作，科学实施增殖放流和以渔控藻，有效防范鳄雀鳝等外来物种入侵，严厉打击电鱼、毒鱼等非法捕鱼行为。重点实施银川市生态保护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到2025年，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120平方公里，水土保持率达到80.11%；完成典农河、阅海、鸣翠湖水域水生生物完整性调查，切实维护河湖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

责任部门：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综合执法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打造绿水宜居环境，着力建设“岸带秀美”河湖

7.推进滨水公园品质提升和功能完善。将美丽河湖与生态园林城市建设有机结合，融合城、水、林、园、湖等要素，开展滨水、环湖公园建设，实施滨水岸线绿地改造工程，塑造精致化河湖休闲空间，严禁以人工湖、人工湿地等形式新建人造水景观。重点实施第二排水沟中医院段、李银路两侧，银川市美术馆小微公园、阅海万家E区西侧小微公园、海宝公园北塔地磁台旧址改造提升等小微公园建设。到2025年，围绕典农河、元宝湖、红花渠等建设各具功能和特色公园10处以上，构建滨水绿带、林水共生的高品质绿色生态空间。

责任部门：市园林管理局、市体育局、市自然资源局，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人民政府

8.加快建成丰富多彩、移步换景的河湖岸带“样板”区。紧紧围绕典农河、七子连湖、华雁湖等，高标准实施公共休闲生态水系驳岸，开展添绿添彩、立体绿化等项目，打造亲水大街、贺兰山路、六盘山路“一纵两横”滨水绿道网络，建成“高颜值”环水公园带、休闲带。重点实施典农河贺兰山路段（亲水大街—丽景街）岸线带、典农河亲水大街段（六盘山路—贺兰山路）岸线带、典农河金凤五路—宝湖路段岸线带、典农河南环水系段岸线带、红花渠岸线带等“五大示范带”高品质岸线改造提升工程，配套建设滨水慢行步道、有氧健身广场、亲水栈道平台等，提升河道岸线灯光亮化效果，建成具有层次感、色彩感、空间感和品质感的休闲悦景滨水带；开展阅海湖、七子连湖片区生态岸线品质提升，打造集驳岸恢复、生态康养、休闲观光、运动健身、戏水观鸟、科普宣教等为一体的“美丽河湖发展样板区”；串联陈家湖、丰庆沟、丰登湖、元宝湖、市民大厅湖、渠庙湖、罗家湖等湖泊沟道，

实施水动力循环、水环境治理和湖岸绿带提升工程，打造绿肺氧吧、田园生态线；实施阅海9号湖湿地生态复苏项目，提升岸线绿化水平，恢复湿地生态功能，打造“杭州西溪公园”模式的绿色生态湿地园。到2025年，建成七子连湖、阅海湖、宝湖、陈家湖、元宝湖、犀牛湖、大雁湖等美丽河湖生态景观带，不断厚植城市绿色发展底色。

责任部门：市住建局、市园林管理局、市水务局、市体育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人民政府、银川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9.全面深化水体污染防治和治理工作。以城市建成区及重要水体为重点，摸清新增市政提升泵站溢流口、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尾水排放口和雨污分流雨水排放口数量、位置、排放形式等，动态更新入河（湖、沟）排污口名录，全面开展入河（湖）排污口监测、溯源工作，实施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确保全市重点河流湖泊国考断面、县界断面水质达标率普遍达到或优于考核指标，黄河干流长期保持在Ⅱ类水质。

责任部门：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市政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0.不断强化城乡生活污水治理。加快补齐城乡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完善污水收集配套管网建设，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监测监管，确保出水水质不低于一级A排放标准，到2025年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5%。巩固提升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加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到2025年全市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基本消除，农村黑臭水体实现动态清零。

责任部门：市市政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四）落实责任精细管护，着力建设“治水慧美”河湖

11.细化实化河湖长责任。充分发挥总河长牵头抓总、各级河长协调共振作用，将美丽河湖建设作为河湖长履职担当的重要抓手并纳入河湖长制工作进行考核。及时更新各级河湖长公示牌接受社会监督，落实专业化队伍进行河湖管护和巡查，促进河湖长高效开展巡河、管河、护河，建立健全责任更加明确、协调更加有序、监管更加严格、保护更加有力的河湖管理保护机制。到2025年，各级河湖长有效巡河率达到100%，河湖长履职能力全面提升。

责任部门：市水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2.严格落实水域岸线空间管控。规范涉河湖、沟道项目建设审查工作，不符合岸线管控要求的坚决不予审批，切实提升河湖监管效能。落实《银川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科学确定河湖岸线保护利用与管理分区，加强河湖水域岸线管控，保障河湖水域岸线生态功能。到2025年，河湖岸线管控率达到100%。

责任部门：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3.全面推进智慧化河湖监管体系建设。加快智慧河湖建设，完善河湖管理信息化体系布设，综合运用“互联网+”、卫星遥感、无人机巡查和视频监控捕捉等技术，形成“天上看、空中探、地面查”的立体化河湖监管模式。到2025年，全市重要河湖水域信息化布控实现全覆盖、无死角，推进河湖管护向系统化、规范化、

数字化、智慧化、高效化转型。

责任部门：市水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4.科学评价美丽河湖健康水平。全面启动河湖健康评价工作，开展河湖保护名录中非季节性河湖健康评价，建立完善河湖健康档案，健全水环境风险评估排查、预警预报与响应机制。到2025年，完成阅海湖、第二排水沟、银新干沟、鸣翠湖、永二干沟、水洞沟等河湖健康评价工作，全市85%的河湖达到健康水平。

责任部门：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五）健全运动休闲功能，着力建设“人文弘美”河湖

15.充分挖掘展示治水文化。加强黄河文化挖掘、保护和弘扬，讲好河湖故事，打造有文化气息、有持久生命力的河湖。搜集银川市志、扶贫事迹、民间传说、治水名人等文化性强、可读性高的内容，将治水精神、地域人文、特色风貌等融入河湖生态保护，丰富提升河湖文化内涵。到2025年，各县（市）区至少建成1处特色鲜明的水文化展示长廊（公园），切实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生活需求。

责任部门：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6.开拓水上运动旅游项目建设。围绕华雁湖、宝湖、北塔湖等划定区域开展户外冰面速滑、冰壶、冰球等特色冬季体育项目，选择阅海、典农河、七子连湖等水面开阔、水流平稳地段引入社会资本，开展皮划艇、帆板、浆板、夜间游船等水上运动项目，围绕鸣翠湖、鹤泉湖等开发旅游度假项目，充分利用河道资源拓宽市民的休闲运动空间，提升亲水、观水、玩水、乐水的体验感和愉悦感。到2025年，建设阅海、七子连湖、典农河三沙

源段水上运动中心，不断丰富全民健身内涵，打造“水上运动+旅游”靓丽名片。

责任部门：市体育局、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17.大力开展美丽河湖建设宣传。精心策划安排，积极对接市属媒体报、网、台、端、微等媒体平台，向群众宣传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最美河湖卫士和河湖长制等工作，引导群众关爱、保护河湖；确保公众对河湖建设、管理和保护等方面的满意度大于90%。

责任部门：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园林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市政管理局、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市体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五、实施步骤

（一）全面启动阶段（2023年1月至4月）。制定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实施方案，明确建设目标和任务，组织召开银川市美丽河湖工程开工仪式，正式启动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相关部门对照目标任务和各自职责分工，制定本区、本部门工作实施方案和具体推进计划，确保美丽河湖建设启动有力。

（二）典型打造阶段（2023年5月至2024年9月）。围绕美丽河湖建设目标和任务统筹谋划、科学布局，建立年度工作台账，明确责任领导、时间节点和落实措施，整合资金有力推动各类项目建设，重点打造有看点、有亮点、有特点的美丽河湖示范点，在示范引领、亲水便民等方面取得阶段性进展和突破，赢得广大市民的大力支持和充分认可。

（三）全域建设阶段（2023年10月至2025年9月）。按照已建成的美丽河湖示范点建设标准，加大投资和项目建设，全域、全力、全方位推动美丽河湖建设。各县（市）区结合地域特点和河湖资源，按照银川市确定的美丽河湖建设名录逐条开展水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园林小品和健身休闲建设等，不断提升全市的绿色宜居环境，增强市民的休闲生活品质。

（四）评估验收阶段（2025年10月至12月）。定期开展专项督查，并将年度工作落实情况纳入河湖长制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到2025年年底，按照防洪安全、生态健康、水清景美、科学管护、亲水便民的评价办法，对全市美丽河湖建设进行总体综合评价和验收。

六、保障措施

（一）提高站位，加强领导。各级政府和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把美丽河湖建设作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举措，高标准谋划、高质量推进。各县（市）区要结合实际情况，制定计划、明确目标，统筹协调园林、生态环境、自然资源、住建、农业农村、水务等部门各司其职、密切配合、系统推进、形成合力，全面落实工作责任，高效推动美丽河湖建设工作。

（二）强化督导，狠抓落实。将河湖长制、美丽河湖创建进展情况纳入年度督查计划，定期对河湖长制、美丽河湖建设进展情况开展督促检查，并对推诿扯皮、工作落实不力、建设任务未按时完成的单位进行通报。

（三）加大投入，保障经费。切实加大公共财政投入力度，各县（市）区要落实美丽河湖建设经费和河湖长制工作经费，并列入同级财政预算。积极争取国家、自治区对美丽河湖建设给予

的奖补资金支持，探索涉河湖治理投、建、管、服一体化投融资改革，多渠道筹集金融资本和社会资金，支持河湖治理、管理和保护。市发改、财政等部门在水生态修复治理、美丽河湖建设等项目时要给予重点支持。

（四）大力宣传，营造氛围。充分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的舆论导向作用，大力宣传河湖治理保护的重要意义，积极营造全社会共同关心、支持、参与和监督的浓厚氛围；加大对美丽河湖建设典型示范、经验做法和创新成果的宣传力度，强化人水和谐理念，提高美丽河湖建设的社会关注度，为实现河湖健康发展提供良好的舆论环境。

- 附件：1.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重点任务清单
2.2023年银川市美丽河湖重点项目建设清单
3.2024—2025年银川市美丽河湖重点项目建设清单
4.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名录清单（2023—2025）
5.2023—2025年美丽河湖“示范引领点”建设清单

附件 1

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1		提标建设湖库沟道防洪工程	加大典农河、桑园沟、西大沟、芦花沟、第二排水沟、永二千沟、四二千沟等泄洪能力建设和芦草洼滞洪区、芦花滞洪区调控能力建设，重点实施贺兰山东麓防洪体系提标改造工程、黄河银川段三期治理工程等一批防洪工程，切实提高城市核心区防洪能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到2025年，将贺兰山东麓打造为安全可靠的防洪屏障，黄河银川段防洪标准提高到100年一遇。	市水务局、市应急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2	(一)补齐防洪安全短板，着力建设“安澜静美”河湖	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	加快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深刻把握海绵城市建设内涵，将海绵城市建设纳入到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全过程，通过下沉式绿地、雨水花园、植草沟、透水铺装等绿色措施，充分发挥建筑、道路、绿地和水系等对雨水的吸纳、蓄渗和缓释作用，提高雨水收集和利用水平，全面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增强城市韧性。重点实施金凤区南部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兴庆区东部雨污分流、银新干沟(贺兰山路-丽景街)段恢复等工程建设。到2025年，建成区40%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河湖和地下含水层对雨水径流的“吐纳”和“储存”能力进一步增强，加快构建生态、安全、可持续的城市水系统。	市住建局、市市政管理局、市园林管理局、市水务局，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人民政府，银川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025年	
3		持续深化河湖“四乱”专项整治	全面落实“河湖长+检察长+警长”机制，把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整治与河湖“清四乱”行动紧密结合，坚决取缔非法缩窄、挤占、填埋河道等影响行洪及侵占河湖沟道管理范围的“四乱”问题；列入自治区河湖名录库的河道管理范围划定工作和界桩埋设工作实现全覆盖；常态化开展河道采	市水务局、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综合执法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砂监管，对贺兰山山洪沟等禁采区加强管理巡查、执法和突发事件处置，切实维护山洪沟行洪安全。到 2025 年，全市河湖“四乱”及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得到有效遏制，河湖“四乱”实现动态清零。			
4	(二)加强生态修复保护，着力建设“水丰草美”河湖	一体推进水生态修复和治理	编制完成《银川市水网体系规划》，分年度重点实施典农河、鸣翠湖、七子连湖、元宝湖、犀牛湖等一批水生态修复项目，重点入黄排水沟（第二排水沟、四二千沟下段、第四排水沟、第五排水沟）、陈家湖片区、南环水系、丰庆沟等一批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运用水下森林、生态驳岸恢复、生态缓冲带建设等水生态修复措施，逐步构建多样、完整、健康的河湖生态体系。重点开展贺兰县、兴庆区水美乡村建设、金凤区北部片区河湖整治等项目，加快构建全市水系连通、河库互补、引排顺畅、利用高效、美丽健康的生态水网新格局。探索实施银川市东部片区生态环境引领经济发展 EOD 项目，以兴庆区大新渠周边水环境综合治理为主线，实施水环境综合治理、污水再生及资源化利用、河湖连通等工程，进一步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推动生态环境向生态经济转化。	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5		统筹开展河湖生态水量调度	启动芦苇洼滞洪区生态用水调蓄水库项目可行性研究，实施七子连湖调蓄水库项目建设，加快再生水管网与河湖互连互通，科学调度河湖生态用水，重点解决枯水期生态补水不足、水体流动性差等问题，达到生态补水“丰存枯补、多源补水”的调度效果。重点实施第二第四污水处理厂片区、第六污水处理厂片区、第七污水处理厂片区（南部）再生水河湖生态补水、兴庆区东南部再生水综合利用工程，健全典农河多点补水体系，推动再生水补给河湖生态用水。到2025年，再生水补给河湖利用率达到40%，典农河、鸣翠湖等重要河湖生态水量得到有效保障，全市重点河湖沟道实现碧水长流。	市水务局、市市政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6		全面保障水域岸线生态功能完好	坚决守好“水域面积只增不减、只扩不缩；水质只能更好、不能变差；岸线两侧景观带只能添景不能减绿”的三条底线，积极开展重要河湖水质监测，大力推进水土保持工作，科学实施增殖放流和以渔控藻，有效防范鳄雀鳝等外来物种入侵，严厉打击电鱼、毒鱼等非法捕鱼行为。重点实施银川市生态保护修复与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到2025年，新增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120平方公里，水土保持率达到80.11%；完成典农河、阅海、鸣翠湖水域水生生物完整性调查，切实维护河湖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	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综合执法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7	（三）打造绿水宜居环境，着力建设“岸带秀美”河湖	推进滨水公园品质提升和功能完善	将美丽河湖与生态园林城市建设有机结合，融合城、水、林、园、湖等要素，开展滨水、环湖公园建设，实施滨水岸线绿地改造工程，塑造精致化河湖休闲空间，严禁以人工湖、人工湿地等形式新建人造水景观。重点实施第二排水沟中医院段、李银路两侧，银川市美术馆小微公园、阅海万家E区西侧小微公园、海宝公园北塔地磁台旧址改造	市园林管理局、市体育局、市自然资源局，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人民政府	2025年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提升等小微公园建设。到 2025 年，围绕典农河、元宝湖、红花渠等建设各具功能和特色公园 10 处以上，构建滨水绿带、林水共生的高品质绿色生态空间。			
8		加快建成丰富多彩、移步换景的河湖岸带“样板”区	紧紧围绕典农河、七子连湖、华雁湖等，高标准实施公共休闲生态水系驳岸，开展添绿添彩、立体绿化等项目，打造亲水大街、贺兰山路、六盘山路“一纵两横”滨水绿道网络，建成“高颜值”环水公园带、休闲带。重点实施典农河贺兰山路（亲水大街—丽景街）岸线带、亲水大街（六盘山路—贺兰山路）岸线带、金凤五路—宝湖路岸线带、南环水系岸线带和红花渠岸线带等“五大示范带”高品质岸线改造提升工程，配套建设滨水慢行步道、有氧健身广场、亲水栈道平台等，提升河道岸线灯光亮化效果，建成具有层次感、色彩感、空间感和品质感的休闲悦景滨水带；开展阅海湖、七子连湖片区生态岸线品质提升，打造集驳岸恢复、生态康养、休闲观光、运动健身、戏水观鸟、科普宣教等为一体的“美丽河湖发展样板区”；串联陈家湖、丰庆沟、丰登湖、元宝湖、市民大厅湖、渠庙湖、罗家湖等湖泊沟道，实施水动力循环、水环境治理和湖岸绿带提升工程，打造绿肺氧吧、田园生态线；实施阅海 9 号湖湿地生态复苏项目，提升岸线绿化水平，恢复湿地生态功能，打造“杭州西溪公园”模式的绿色生态湿地园。到 2025 年，建成七子连湖、阅海湖、宝湖、陈家湖、元宝湖、犀牛湖、大雁湖等美丽河湖生态景观带，不断厚植城市绿色发展底色。	市住建局、市园林管理局、市水务局、市体育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人民政府、银川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025 年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9		全面深化水体污染防治和治理工作	以城市建成区及重要水体为重点，摸清新增市政提升泵站溢流口、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尾水排放口和雨污分流雨水排放口数量、位置、排放形式等，动态更新入河（湖、沟）排污口名录，全面开展入河（湖）排污口监测、溯源工作，实施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确保全市重点河流湖泊国考断面、县界断面水质达标率普遍达到或优于考核指标，黄河干流长期保持在Ⅱ类水质。	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务局、市市政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10		不断强化城乡生活污水治理	加快补齐城乡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完善污水收集配套管网建设，推进城镇污水处置设施提标改造。加强污水处理设施监测监管，确保出水水质不低于一级A排放标准，到2025年城市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95%。巩固提升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成效，加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到2025年全市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基本消除，农村黑臭水体实现动态清零。	市市政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11	（四）落实责任精细管护，着力建设“治水慧美”河湖	细化实化河湖长责任	充分发挥总河长牵头抓总、各级河长协调共振作用，将美丽河湖建设作为河湖长履职担当的重要抓手并纳入河湖长制工作进行考核。及时更新各级河湖长公示牌接受社会监督，落实专业化队伍进行河湖管护和巡查，促进河湖长高效开展巡河、管河、护河，建立健全责任更加明确、协调更加有序、监管更加严格、保护更加有力的河湖管理保护机制。到2025年，各级河湖长有效巡河率达到100%，河湖长履职能力全面提升。	市水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12		严格落实水域岸线空间管控	规范涉河湖、沟道项目建设审查工作，不符合岸线管控要求的坚决不予审批，切实提升河湖监管效能。落实《银川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科学确定河湖岸线保护利用与管理分区，加强河湖水域岸线管控，保障河湖水域岸线生态功能。到2025年，河湖岸线管控率达到100%。	市水务局、市自然资源局、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13		全面推进智慧化河湖监管体系建设	加快智慧河湖建设，完善河湖管理信息化体系布设，综合运用“互联网+”、卫星遥感、无人机巡查和视频监控捕捉等技术，形成“天上看、空中探、地面查”的立体化河湖监管模式。到2025年，全市重要河湖水域信息化布控实现全覆盖、无死角，推进河湖管护向系统化、规范化、数字化、智慧化、高效化转型。	市水务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14		科学评价美丽河湖健康水平	全面启动河湖健康评价工作，开展河湖保护名录中非季节性河湖健康评价，建立完善河湖健康档案，健全水环境风险评估排查、预警预报与响应机制。到2025年，完成阅海湖、第二排水沟、银新干沟、鸣翠湖、永二千沟、水洞沟等河湖健康评价工作，全市85%的河湖达到健康水平。	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15		（五）健全运动休闲功能，着力建设“人文弘美”河湖	充分挖掘展示治水文化	加强黄河文化挖掘、保护和弘扬，讲好河湖故事，打造有文化气息、有持久生命力的河湖。搜集银川市志、扶贫事迹、民间传说、治水名人等文化性强、可读性高的内容，将治水精神、地域人文、特色风貌等融入河湖生态保护，丰富提升河湖文化内涵。到2025年，各县（市）区至少建成1处特色鲜明的水文化展示长廊（公园），切实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生活需求。	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年

序号	类别	建设任务	具体内容	责任部门	完成时限	备注
16		开拓水上运动旅游项目建设	围绕华雁湖、宝湖、北塔湖等划定区域开展户外冰面速滑、冰壶、冰球等特色冬季体育项目，选择阅海、典农河、七子连湖等水面开阔、水流平稳地段引入社会资本，开展皮划艇、帆板、浆板、夜间游船等水上运动项目，围绕鸣翠湖、鹤泉湖等开发旅游度假项目，充分利用河道资源拓宽市民的休闲运动空间，提升亲水、观水、玩水、乐水的体验感和愉悦感。到 2025 年，建设阅海、七子连湖、典农河三沙源段水上运动中心，不断丰富全民健身内涵，打造“水上运动+旅游”靓丽名片。	市体育局、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025 年	
17		大力开展美丽河湖建设宣传	精心策划安排，积极对接市属媒体报、网、台、端、微等媒体平台，向群众宣传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最美河湖卫士和河湖长制等工作，引导群众关爱、保护河湖；确保公众对河湖建设、管理和保护等方面的满意度大于 90%。	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园林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局、市住建局、市市政管理局、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市体育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长期坚持	

附件 2

2023 年银川市美丽河湖重点项目建设清单

项目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年限	责任单位	备注
保障 防洪 排水 安全	1	银川市贺兰山东麓防洪体系建设—第一至第三拦洪库提标改造工程	新建	贺兰山东麓南至银川市永宁县腰石井沟，北至银川市西夏区山嘴沟	以提升贺兰山东麓防洪体系标准为目标，连通第一、二、三拦洪库，调配使用库容，提高拦洪库蓄洪能力，标准化生态化拦洪库。对沿线山嘴沟导洪堤、北三支沟实施加固工程，对沿线沟道疏通提标。	2023	市水务局	
	2	芦花沟下段片区沟道治理工程	新建	西夏区、金凤区北部	围绕芦花沟流域泄洪能力不足、排洪节点不畅等突出问题，对芦花沟流域全段包括马鹤湾沟、西大沟泄洪闸段、四二千沟金凤段进行系统治理。	2023	市水务局	
	3	金山拦洪库提标改造工程	新建	贺兰县洪广镇	对金山拦洪库进行坝体加高，改造溢洪道，翻建泄水建筑物，整治相关排洪沟道。	2023	贺兰县人民政府	
	4	银川市兴庆区东部雨污分流—雨水提升泵站工程	续建	兴庆区规划新三路与二排沟西南侧规划排水设施用地内	在兴庆区新三路二排沟西侧，对周边雨污水混错接管网进行改造，新建有效容积为 20000 m ³ 雨水调蓄池 1 座、雨水提升泵站 1 座以及新建进出泵站的管道工程。	2022—2023	市住建局	
	5	银川市金凤区南部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一期雨水管道及泵池工程	续建	宝湖路以南，湖畔路以北，亲水大街以东，庆丰街以西	新建湖畔路（庆丰街—宁安大街）段雨水管道，宁安大街（湖畔路—雨水泵池）段雨水管道，在宁安大街和宝湖路路口东南侧新建雨水提升泵池一座。同步配套道路路面恢复、华雁湖砌护、八字出水口等工程。	2022—2023	市住建局	
	6	银新干沟（贺兰山路—丽景街）段恢复工程	新建	兴庆区、西夏区	连通城市四排与银新干沟，长 450 米，并对城市四排进行清淤疏浚。	2023	市市政管理局	
	7	银川市桑园沟	续建	西夏区、金凤区	对桑园沟金凤、西夏段进行清淤疏浚、生	2023	市水务局	

项目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年限	责任单位	备注
		治理工程			态治理。			
强化生态修复治理	8	银川市重点入黄排水沟(第二排水沟及四二千沟下游段)水环境综合治理示范项目	新建	兴庆区、金凤区第二排水沟及四二千沟建成区外至入黄段	对第二排水沟下段 20 公里、四二千沟下段 25 公里实施阻水段疏浚、岸坡生态缓冲带种植约 80.24ha 拦截净化面源污染。对第二排水沟入黄湿地水域生境修复。配套现代化水质水量监测设施。	2023—2024	市水务局	
	9	银川市第二第四污水处理厂片区河湖生态再生水利用工程	新建	阅海湖环湖公路以北,北绕城高速以南,西湖沟以东,平阅公路以西	新建潜流及表流人工湿地,处理规模 5.45 万方,利用二、四污尾水作为湿地水源,输水至湿地净化,出水水质达到地表 IV 类标准向阅海湖补水,建设内容包括生态滞留塘 0.38 公顷,人工湿地总面积 27.88 公顷,配套管理房及监测房等,阅海湖出口处设置防水涵闸 1 座。	2023—2024	市水务局	
	10	银川市第六污水处理厂片区再生水生态利用工程	新建	金凤区中北部花博园北侧片区	利用花博园现有水系湿地,新建或改造为功能性潜流及表流湿地,将六污尾水通过已建管网排至湿地进行深度净化后用于周边河湖补水、园林绿化及城市杂用,主要建设内容为潜流及表流湿地净化系统、再生水回用建设工程(包括管理用房一座、新建清水池、配电室、吸水井等)。	2023—2024	市水务局	
	11	银川市南部再生水河湖生态利用工程(一期)	新建	金凤区南部桑园沟、芦苇洼滞洪区,银川兴庆区南部永二千沟、阁第湖等现状水系范围内	利用第七污水处理厂、第一再生水厂尾水,通过桑园沟、永二千沟等沟道输水,构建银川市南部再生水河湖生态补水体系,保障南片区阁第湖、章子湖等河湖生态用水。	2023	市水务局	
	12	兴庆区东南部再生水综合利用	新建	兴庆区赵家湖内	建设湿地工程等净化掌政镇污水处理厂尾水及永二千沟水质,并对赵家湖进行生	2023	兴庆区人民政府	

项目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年限	责任单位	备注
		用工程			态补水，促进水资源高效利用；项目建设可净化使用再生水 1460 万 m ³ 。			
	13	西湖挡浸沟治理工程	续建	阅海国家湿地公园西侧	整治沟道 9675m，拆除新建 3 座桥梁，对四二千沟总长约 926m 沟道进行清淤疏浚。	2023	市水务局	
	14	西夏区犀牛湖水生态治理项目	新建	西夏区同庄村附近湖泊	治理犀牛湖面积 1950 亩，通过水源配置、生态沉淀塘、生态基质净化、表流湿地建设、生态隔离带、在线水质监测系统建设，使犀牛湖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 IV 类标准。	2023	西夏区人民政府	
	15	银川市鸣翠湖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新建	兴庆区掌政镇鸣翠湖	主要及建设内容为围绕鸣翠湖建设生态浮岛和岸线植被恢复。	2023—2025	兴庆区人民政府	
	16	兴庆区入黄排水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新建	兴庆区永二千沟、银东干沟等沟道沿线	对兴庆区永二千沟、银东干沟和二二支沟共 23 公里通过采用“基质吸附+植物净化+生态修复”措施进行治疗，包括基质净化工程治理、生态护坡工程治理长度、植草砖铺设工程、植物种植工程治理。	2023—2025	兴庆区人民政府	
	17	金凤区陈家湖水环境治理项目	续建	金凤区陈家湖	通过湖底泥清淤、水草清除、水生植物种植等生态治理和生态修复措施对陈家湖进行生态治理。	2023	金凤区人民政府	
	18	黄河流域(灵武段)入黄支流水生态修复工程	新建	灵武市主要入黄支流	计划治理重点河湖水域 8 处，通过生态廊道构建工程和节点自然湿地恢复建设，使入黄重点河湖水域水质稳定达到地表水 IV 类标准。	2023	灵武市人民政府	
打造岸线	19	银川城市小微公园建设项目一	新建	银川市中医医院东以东，二排	建设面积 21559 平方米，建设内容为土方工程、绿化工程、铺装工程、景观小品工	2023	市园林管理局	

项目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年限	责任单位	备注
景观节点		银川市中医医院东侧小微公园		沟以西	程、给排水工程、电气照明工程、海绵工程等，养护期为2年。			
	20	银川城市小微公园建设项目—丽银街小微公园	新建	二排沟以北，碧桂园翡翠湾小区以南，丽银街两侧	建设面积7651平方米，建设内容为土方工程、绿化工程、铺装工程、景观小品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照明工程、海绵工程等，养护期为2年。	2023	市园林管理局	
	21	银川市美术馆小微公园项目	新建	北临团结路，南临大连路，西起宁安街，东至民悦街	围绕美术馆周边湿地实施海绵城市设施、游园道路、广场、亲水栈道、亭子、廊架、绿化、给排水、照明工程等。	2023—2024	市园林管理局	
	22	阅海万家E区西侧小微公园项目	新建	北邻大连中路，南靠阅福路，西临民悦街规划道路，东接阅海万家E区	围绕阅海万家E区西侧湖泊实施海绵城市设施、游园道路、广场、亲水栈道、廊架、绿化、给排水、照明工程等。	2023—2024	市园林管理局	
	23	海宝公园北塔地磁台旧址改造提升项目	新建	海宝公园北湖西侧，原地磁台旧址	通过重塑湖岸线、打通南北湖、改造现有建筑、优化交通组织，对北塔地磁台旧址进行全面改造，使之契合北塔湖公园整体环境，同时结合地磁台元素，打造地震主题小游园，进一步提升北塔湖西岸整体环境，强化海宝公园防灾避险功能。	2023—2025	市园林管理局	
	24	典农河贺兰山路（凤凰街—丽景街）段滨河路生态运动公园绿化改造提升项目	新建	贺兰县贺兰山路以北水系（凤凰街—丽景街）	提升典农河两岸滨河道路水平，提升岸线绿化品质，打造节点公园景观。	2023—2025	贺兰县人民政府	
	25	唐徕渠健身步道项目（一期）	新建	唐徕渠（上海东路—解放西路，南熏西路—六	新建7.6公里健身步道，建设内容拆除原有健身步道塑胶面层，修补现状道路基层破损处，铺设红色沥青混凝土面层，保留原	2023	市体育局	

项目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年限	责任单位	备注
				盘山中路) 两侧	有道牙并对部分破损道牙进行更换。			
	26	七子连湖海绵湿地公园	新建	南环高速以北、金凤五路以南，金凤八街以东，唐徕渠以西	围绕七子连湖建设生态湿地、生态教育中心、生态拓展林地、演替展示中心、亲子游科普乐园、观鸟栈道、健康步道、雨水花园、湿地保育区、休闲公园、渗排管渠、生态浮床、健身设施、主入口及管理中心等。	2023—2025	市住建局、市水务局、市园林管理局、市市政管理局	
	27	银川市阅海湖环湖绿道项目	新建	阅海湾商务中心、阅海湖	该项目对阅海国家湿地公园及阅海湾水上公园沿线的慢行绿道，进行提升、改造、联通，配套建设驿站、绿化提升、灯光亮化，构建全长约 26 公里的环湖绿道。	2023—2025	市住建局、市园林管理局、市市政管理局	
	28	红花渠水生态、水环境、水动力建设工程	新建	红花渠全段	对红花渠进行清淤疏浚，加固护坡，硬化两侧路面，修补破损路基，更换照明设施，增加景观绿道，打造景观节点等。	2023—2025	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园林管理局、市市政管理局	

附件 3

2024—2025 年银川市美丽河湖重点项目建设清单

项目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年限	责任单位	备注
强化生态修复治理	1	银川市丰庆沟水环境治理示范项目	新建	丰庆沟金凤、贺兰段	对沟道进行生态清淤、护岸缓冲带建设、改善水体流动性以及水生态环境重塑，实现“水清、沟畅、岸绿、水动”的示范沟道。	2024—2025	市水务局	
	2	典农河南环水系段水环境修复工程	新建	南环高速北侧水系	对典农河南环水系段进行水生态修复，总计修复水域面积 147.73 公顷，岸线总长 35.43Km，包括水系清淤工程、水循环动力系统配套工程、水下多样化生态地形的构建、生态净化潜岛工程、生态隔离带构建、水生动物投放、信息自动化测控配套和水环境常态化管护配套工程等 9 项工程措施。	2024—2025	市水务局	

项目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年限	责任单位	备注
	3	陈家湖片区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新建	陈家湖贺兰山东路沿线水系	以陈家湖片区水生态环境现状为基础，针对水体水质、水动力条件、地貌形态、水生动植物、岸线、缓冲带现状，因地制宜地从改善河床地形、促进水动力循环、推动水生动植物多样化、搭建水下“森林”、构建岸线及缓冲带等。	2024—2025	市水务局	
	4	贺兰县重点入黄排水沟（第四、第五排水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新建	贺兰县第四、第五排水沟沿线	对贺兰县第四排水沟、第五排水沟等沟道进行水环境治理，包括沟道清理、清淤疏浚、生态湿地修复、（水生植物净化、放置生态基质）；生态护岸、生态沟渠治理（水生植物种植、生态浮床、曝气增氧等）、生态廊道建设（种植生态拦蓄林、铺设生态步道）。	2024—2025	贺兰县人民政府	
	5	金凤区北部湖泊修复与再生水利用项目	新建	金凤区	对金凤区北部片区杨家湖、新丰湖、新联湖、小西湖、东湖、盐湖等湖泊进行生态修复和联通，利用第一再生水厂中水解决湖泊补水问题，恢复河湖生态功能。	2024—2025	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	
	6	金牛湖水生态、水动力示范项目	新建	金凤区凤凰公园	对金牛湖进行清淤疏浚、水生植物种植，打造循环管网、雨水回用系统等，全面提升金牛湖水生态环境。	2024年	市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	

附件 4

银川市美丽河湖建设名录清单（2023—2025）

序号	河湖名称	基本情况	建设责任主体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一、市本级						
1	典农河	典农河（又名河西总排水干沟）地处宁夏银川平原青铜峡河西灌区，是典型的人工引黄灌溉水道，于2003年开工建设，2005年投入运行，2008年全面建成。南起永宁县李俊镇西邵村，北至石嘴山市惠农区入黄河口，全长180.5km，银川段108.5km。目前已成为集防洪排水、湿地保护、水资源利用、城市景观、生态旅游为一体的综合水系，2006年10月被水利部评为“国家级水利风景区”，是宁夏水生态文明建设的典范。	永宁县人民政府 金凤区人民政府 贺兰县人民政府		2025	
2	第二排水沟 (含桑园沟)	第二排水沟(含桑园沟)为银川市境内的一条主要山洪沟及排水沟，起始于西干渠银安闸，向东北方向依次穿芦草洼滞洪区、银川南绕城高速公路、唐徕渠、京藏高速公路、汉延渠、惠农渠、滨河大道后汇入滨河水系，全长48.43km。沟道流经西夏区、金凤区、永宁县、兴庆区和贺兰县，承担贺兰山沿山退水、银川市城市排水、芦草洼滞洪区泄洪及汉延渠等退水任务。	西夏区人民政府 金凤区人民政府 兴庆区人民政府 贺兰县人民政府	市水务局、 自然资源局、 园林管理局、 体育局、 文旅广电局、 生态环境局	2025	
3	银新干沟	银新干沟开挖于1971年4月，是为了解决原银川市城区、新城区和新市区以及贺兰县部分农田排水问题，并减轻四二千沟排水负担。银新干沟沟头自贺兰山路公路桥始，向东沿贺兰山东路至友爱路转北，从贺兰县城区习岗路至贺兰县快速通道，沿快速通道北侧至通伏三队处穿滨河大道后入滨河水系。沟道全长21.162km，	兴庆区人民政府 贺兰县人民政府		2025	

序号	河湖名称	基本情况	建设责任主体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最大流量为 8.78m³/s，设计最大流量为 26.78m³/s，是构成银川市城市防洪体系的重要洪水排泄通道之一。				
二、金凤区						
4	阅海湖	阅海湖又名大西湖，位于银川市金凤区西北部，南北长 10km，东西平均宽 1.3km，与典农河贯通。配套建设阅海国家级湿地公园，湿地水域广阔，自然风景秀丽，是银川市面积最大、原始地貌保存最完整的一块湿地，湿地由湖泊、沼泽、鱼塘等组成，资源丰富，生态系统完整，有自然植物 114 种，鸟类 107 种，对城市生物多样性的保护和生态环境的改善有着重要作用，已成为银川市的水源涵养地以及西部生态屏障。2005 年被评为“中国西部最具发展潜力的旅游景区”，2006 年成为国家级湿地公园，2007 年被批准为国家 AAA 级旅游景区。湿地总面积 1.23 万亩，其中湖泊水域面积 1.17 万亩，占总面积的 95%。枯水位 1106.2m，丰水位 1107.5m，设计水位 1106.6m；最大水深 3.0m，平均水深 1.5m。	金凤区人民政府、阅海集团	市水务局、自然资源局、园林管理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生态环境局	2025	
5	华雁湖	华雁湖位于银川市金凤区宝湖中路与宁安大街交汇处，南起宝湖中路，北至凤悦巷，东临美高街，西到亲水南大街，属于典农河重点湖泊，上接七子连湖，下连典农河亲水大街段主河道，长 1.5km，宽 300 多 m，水域面积约 280 亩，水质长期稳定在 II 类左右，周边无污染源，自然环境优美，管护力度较大，设置亲水沙滩、栈道、游玩设施等，是节假日周边市民休闲娱乐的常驻地。	金凤区人民政府		2025	

序号	河湖名称	基本情况	建设责任主体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6	宝湖	宝湖位于银川市金凤区良田镇保伏桥村境内，南起宝湖中路，北至银新铁路专线，西靠正源南街，东临唐徕渠，是银川市的城中湖，为银川市“绿肺”之一。湖泊总面积 1150 亩，其中水面面积 600 亩，绿地、休闲设施面积 550 亩，平均水深 1.4 米，最深处 2.5 米左右，蓄水量 56 万 m ³ ，从唐徕渠补水，年最大补水量 80 万 m ³ ，最大补水流量 0.62m ³ /s，补水口位于宝湖东南侧。	金凤区人民政府		2025	
7	元宝湖	元宝湖位于银川市金凤区丰登镇联丰村，距银川市行政中心 8km，湿地面积 114 公顷。管理机构金凤区丰登镇人民政府管理。元宝湖从入春开始就候鸟成片，迁徙、栖息的候鸟 20 余种，数量有 2000 多只，是银川市金凤区仅次于阅海湿地公园外最重要的候鸟繁殖地和栖息地。	金凤区人民政府		2025	
8	七子连湖	七子连湖位于银川市金凤区长城中路街道高桥村、五里台村、保伏桥村，南起南环高速，北至鲁银城市公园小区，东临唐徕渠，西到金凤八街，为永久性淡水湖，规划湿地面积 1.02 万亩，现有湿地面积 4720 亩，湖泊水面面积 3685 亩，年均水深 0.4m，蓄水量 1474 万 m ³ 。	金凤区人民政府		2025	
9	陈家湖	陈家湖又名小西湖，位于银川市金凤区上海西路街道，南起贺兰山路，北至大连路，东临唐徕渠，西到亲水大街，长 2.5km、宽 1.2km，与典农河贯通，毗邻阅海湖，在阅海湖东侧，湿地面积 4320 亩，湖泊水域面积 3375 亩，平均水深 1.5m，蓄水量 200 多万 m ³ 。原为汇集灌区渗水成湖，水质清澈，环境优雅，四周绿化带完整，依托唐徕古灌渠等历史文化遗迹和阅海中央商务圈建设，是打造银川市“城在湖中，湖在城中”的生态型湿地标志。	金凤区人民政府		2025	

序号	河湖名称	基本情况	建设责任主体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0	丰庆沟金凤段	丰庆沟位于银川市金凤区和贺兰县境内，为五级排水沟。沟道自丰登乡西新村阅海湖东侧四二千沟起，在丰登镇镇区南侧由西向东，穿唐徕渠满达桥南，过京藏高速，至习岗镇南汇入银新干沟，长 12 千米，年排水量 0.229 亿立方米，有支斗沟 8 条，排水面积 6733.3 公顷（10.11 万亩）。	金凤区人民政府		2025	
三、兴庆区						
11	鸣翠湖	鸣翠湖又称道祖湖，是我国首批国家湿地公园，也是西部地区黄河流域首家湿地公园，享有“中国最美的六大湿地公园之一”和“中国生态保护最佳湿地”的美誉。位于银川市兴庆区东部掌政镇境内，西距银川市区 9km，东临黄河 3km，距银川河东国际机场 5km，银青公路穿湖而过，南起兴庆区孙家湖，北至银横公路，东临惠农渠，西靠宁夏水利学校，分为南湖、北湖两部分，南湖为鸟类保护区，北湖开展湿地生态旅游。湖泊湿地总面积为 8789 亩，水面面积为 5200 亩，年均水深 1.2m，年蓄水量 416 万 m ³ ，年入湖水量 700 万 m ³ 左右，共有引黄补水口 2 处，分别为惠农渠补水口及汉延渠补水口，排水系统主要由四三支沟构成，是银川市东部最大的自然湿地保护区。	兴庆区人民政府	市水务局、自然资源局、园林管理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生态环境局、市政管理局	2025	
12	北塔湖	北塔湖位于银川市兴庆区北部，得名于此处的国家重点保护文物单位——海宝塔，所以也叫海宝湖，历史上是银川七十二连湖中的一个重要湖泊，为典农河银川段重点湖泊之一。2008 年，北塔湖湿地被列入银川市湿地恢复与利用项目建设，配套建设北塔湖公园，北塔湖公园南起上海路，北至贺兰山路，东起民族北街，西至天平街，水面面积 1448 亩，平均水深 1.2m，总蓄水量 116 万 m ³ 。	兴庆区人民政府		2025	

序号	河湖名称	基本情况	建设责任主体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3	丽景湖	丽景湖公园位于银川市兴庆区丽景街，东接丽景湖畔小区、西依丽景北街、南靠银通公路、北临宜春巷，湿地面积 9.28 公顷。管理机构兴庆区林业局。丽景湖公园在原小沙湖休闲中心的基础上扩建而成，景色优美、碧波荡漾、绿树成荫、小径弯延，是市民休闲、垂钓的好去处。风景宜人的丽景湖公园，四季有不同的美景，春有荷花，夏有游船，冬有滑雪溜冰，秋季时节景色最迷人。丽景湖中心位置安装激光喷泉，其高度、技术当时为西北第一，全国第二，吸引上千市民前往观赏，也随之带动了周边房地产等商业的兴旺发展。	兴庆区人民政府		2025	
14	章子湖	章子湖在银川市城区东南 5.8 千米处，位于京藏高速和青银高速立交西南、大新渠以东，因湖中常栖章鸽水鸟而得名，水面面积 84.8 公顷（1272 亩），年平均水深 1.5 米，年蓄水量 127 万立方米。上世纪六七十年代时，湖里也有很多芦苇，水鸟较多。2009 年章子湖开展治理，拓宽了水域，修建步道、安装路灯、配套休闲设施。	兴庆区人民政府		2025	
四、西夏区						
15	开发区范围内水系（文昌双湖）	开发区范围内水系主要为西夏区内文昌双湖及四二千沟部分段落，文昌双湖位于西夏区文昌街与经天路交叉口处，南起经天路，北至黄河路，西临庆忠驾校西夏分校、东靠荷花湖畔小区，分为东湖和西湖，水域面积 255 亩，其中东湖 180 亩，西湖 75 亩，西湖配套文昌公园，环境优美，是周边居民休闲娱乐的好去处。	银川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夏区人民政府	市水务局、自然资源局、园林管理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生态环境局、市政管理局	2025	
16	犀牛湖	犀牛湖位于银川市西夏区东北部，湿地面积 302 公顷。管理机构西夏区自然资源局。犀牛湖湿地形成的年	西夏区人民政府		2025	

序号	河湖名称	基本情况	建设责任主体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代久远，属黄河冲积平原，地形平坦、地势开阔。由多个湖泊和自然鱼塘构成，自然景观优美、地域开阔，湖泊面积较大，水草丰茂，碧波荡漾，这里一直是西夏区候鸟重要的停歇地和繁育场所。每年春季，前来犀牛湖栖息繁殖的鸟类有数十种，数千只候鸟同时停栖于湖泊水面、湖岸、湖心岛以及芦苇丛中，蔚为壮观。				
五、灵武市						
17	水洞沟灵武段	水洞沟为黄河右岸一级支流，跨盐池县、灵武市、兴庆区三个县区。水洞沟宁夏境内长度 73km，流域面积 505km ² 。流域内东南部地处鄂尔多斯台地边缘褶皱带，土石山丘地形，海拔高程 1150~1180m。水洞沟有石灰厂沟、二道沟、三道沟、黄草沟、沙沟、蒋家沟等支沟；河流沿线有马莲台骨干坝、横城堡水库、水洞沟水库、长城水库、头道湾水库等。	灵武市人民政府	市水务局、自然资源局、园林管理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生态环境局	2025	
18	大河子沟	大河子沟属黄河右岸一级支流，位于灵武市东部，发源于灵武市磁窑堡大邱山岭（灵武东南部马家滩镇杨家窑村），主沟自东向西至灵武市北部临河汇入滨河大干沟入黄河。大河子沟河流长度 56 千米，流域总面积 874 平方千米，河道平均比降为 1.6‰。多年平均径流深为 5 毫米，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320.4 万立方米。汇入大河子沟的主要支流有回民巷沟、井子沟、红崖子沟、挂井子沟、岳家沟、大沟淌沟、大双沟、转咀子沟、熊家沟等。	灵武市人民政府	市水务局、自然资源局、园林管理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生态环境局	2025	
六、贺兰县						

序号	河湖名称	基本情况	建设责任主体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19	如意湖	如意湖位于贺兰县习岗镇，北临红旗沟，东临 109 国道及第四排水沟，西边为四一分沟，南边以桃源东路为界，园艺路自东向西横穿如意湖大、小湖连接段。是一个城市景观、防洪、旅游、休闲、维护生物多样性、净化水质多功能于一体的浅水草型湖泊。如意湖湖区由大湖、小湖及中间渠段组成，为永久性淡水湖，湿地面积 62 公顷（929 亩），水面面积 59 公顷（885 亩），岸线周长为 7.14 千米，其中自然岸坡长 5.26 千米，浆砌石岸坡长 1.4 千米。平均水深 1.56 米，蓄水量 92 万立方米。多年平均补水量 294 万立方米。	贺兰县人民政府		2025	
20	三丁湖	三丁湖位于贺兰县立岗镇丁北村、丁南村和丁义村，地处贺兰县境最北端，东侧为四二千沟，北侧为 109 国道及唐徕渠，老三丁沟由西至东横穿三丁湖，灌排条件优越，交通便利。三丁湖作为贺兰县最大的连片湖泊湿地，于 2000 年被列为国家生态环境建设重点县项目。三丁湖生态湿地占地总面积 618 公顷（9276 亩），是现存规模较大的淡水湖泊，其中常年积水面积约 417 公顷（6257 亩），沼泽、季节性水滩地面积约 333 公顷（5000 亩），平均水深 1.8 米，蓄水量约 750.6 万立方米。	贺兰县人民政府	市水务局、自然资源局、园林管理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生态环境局	2025	
21	第四排水沟（含红旗沟）	第四排水沟流经银川市贺兰县和平罗县，为三级排水沟，自银贺兰县城区东北银新干沟北侧，东北流向，过原种场，绕过汉延渠梢，至通伏堡穿惠农渠入黄河，全长 33 千米，沟道比降由上而下为 1/5000—1/8000，排水流量 15 立方米每秒。	贺兰县人民政府		2025	
22	四二千沟贺兰段	四二千沟是银川市主要排水沟之一，始建于 1961 年，以三支沟为干沟，三支沟为干支沟，并入第四排水沟，故	贺兰县人民政府		2025	

序号	河湖名称	基本情况	建设责任主体	配合单位	完成时限	备注
		名“四二千沟”。四二千沟流经银川市西夏区、金凤区、贺兰县和平罗县，始于西干渠方家圈退水闸，由西向东穿过包兰铁路，在现森林公园处接纳三支沟转向北流，流过阅海湖东侧至第二农场渠，向东穿五渠公路、源泉大道、京藏高速、唐徕渠、银汝公路和 109 国道，在平罗县清水村七队汇入第四排水沟，最后汇入黄河，全长 64 千米。				
七、永宁县						
23	鹤泉湖	鹤泉湖是国家级湿地公园，是宁夏七十二连湖之一，位于宁夏永宁县杨和镇，距永宁县城东北 4 千米，距银川市 16 千米，东临惠农渠，西临宁丰北街与红丰沟，南边靠近迎宾大道，北边靠近黑沙渠。平均水深 1.9 米，最深处 4 米。湿地公园总面积 223 公顷（3345 亩），其中湿地面积 18 公顷（271 亩），水面面积 136 公顷（2040 亩），年均水深 1.9 米，年蓄水量 260 万立方米。	永宁县人民政府	市水务局、自然资源局、园林管理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生态环境局	2025	
24	银子湖	银子湖位于永宁县望远镇西北侧，李银路与望通路交汇处东侧，由五片大小不同水域组成，南部水域以唐徕渠、李银路、望通路为界，在宁夏医科大学胸科医院西侧；东部水域以银子湖水都、李银路、望通路、双庆路为界；西部水域位于民生城逸兰汐北边，北部水域以李银路、典农河、双庆路、银川绕城高速为界。银子湖属唐徕渠灌域，唐徕渠位于湖东部，灌溉条件十分有利，永二千沟由其东北部穿入，排水顺畅。水面面积 114 公顷（1710 亩），年平均水深 1.2 米，年入湖水量 101 万立方米，蓄水量 137 万立方米。	永宁县人民政府	市水务局、自然资源局、园林管理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生态环境局	2025	
说明：本名录库河湖、沟道、水系范围仅涵盖银川市行政区域内						

附件 5

2023—2025 年美丽河湖“示范引领点”建设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年限	责任单位	备注
1	典农河贺兰山路（亲水大街—丽景街）段岸线亮化工程	亲水大街以东，丽景街以西，滨河路以南，贺兰山路以北	配套建设滨水慢行步道、有氧健身广场、亲水栈道平台、生态康养花园等，提升河道岸线灯光亮化效果，建成具有层次感、色彩感、空间感和品质感的休闲悦景滨水带	2023—2025	市园林管理局、水务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兴庆区人民政府	
2	典农河亲水大街段（六盘山路—贺兰山路）段岸线提升工程	六盘山路以北，贺兰山路以南，亲水大街以西河道		2023—2025	市园林管理局、水务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金凤区人民政府	
3	典农河金凤五路—宝湖路段岸线提升工程	典农河金凤五路以北、宝湖路以南段河道		2023—2025	市园林管理局、水务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金凤区人民政府	
4	典农河南环水系段岸线提升工程	长城路以东，亲水大街以西，南环高速以北段河道		2023—2025	市水务局、园林管理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银川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西夏区人民政府、金凤区人民政府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年限	责任单位	备注
5	红花渠岸线提升工程	红花渠 (凤凰街—上海路)段	配套建设滨水慢行步道、有氧健身广场、亲水栈道平台、生态康养花园等，提升河道岸线灯光亮化效果，建成具有层次感、色彩感、空间感和品质感的休闲悦景滨水带	2023—2025	市园林管理局、水务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兴庆区人民政府	
6	阅海片区河湖生态岸线提升工程	丰庆沟、丰登湖、阅海湖、元宝湖、陈家湖、市民大厅湖、罗家湖、渠庙湖等湖泊沟道	实施水动力循环、水环境治理和湖岸绿带提升工程，打造集驳岸恢复、生态康养、休闲观光、运动建设、戏水观鸟、科普宣教等为一体的“美丽河湖发展样板区”	2023—2025	市水务局、园林管理局、体育局、文旅广电局，金凤区人民政府、贺兰县人民政府	
7	七子连湖片区生态岸线提升工程	七子连湖、第二排水沟、大雁湖、东湖等湖泊沟道		2023—2025	市水务局、自然资源局、金凤区人民政府、园林管理局	
8	阅海9号湖生态湿地复苏项目	北环高速以南、阅海观光路以北、西湖挡浸沟以东、四二千沟以南	实施阅海9号湖湿地生态复苏，提升岸线绿化水平，恢复湿地生态功能，打造“杭州西溪公园”模式的绿色生态湿地园	2023—2025	市水务局、自然资源局、金凤区人民政府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银川经济技术开发区，银川综合保税区，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苏银产业园，银川阅海湾中央商务区，银川中关村创新创业科技园
建设服务办公室。

市中级人民法院，市人民检察院，银川警备区。

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银川市委委员会。

银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17日印发

电发 140 份